附件四

「People Of Action」激勵人心服務影音及攝影照片甄選 AI 與影像後製規範

1. 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實際使用相機或手機拍攝之影像，不得以生成式人工智慧產生全部或部分主要影像內容。
2. 得使用一般影像處理及 AI 輔助工具進行曝光、白平衡、色彩、對比、裁切、水平校正、降噪及局部調整。
3. 不得使用 Generative Fill、AI Image Generation 或其他生成式技術新增、移除、替換、重建人物、物件、背景或事件內容。
4. 主辦單位得要求入圍者提供 RAW、原始 JPEG／HEIF 或其他原始拍攝檔案，以確認作品真實性。
5. 經查有重大 AI 生成、影像偽造或未據實揭露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

AI 輔助製作規範：

1. 參賽影片得使用人工智慧技術輔助字幕、翻譯、降噪、聲音處理、穩定、調色、剪輯、資料整理及其他後製工作。
2. 若使用生成式 AI 製作圖片、動畫、音樂、旁白、特效或其他影音素材，應於報名資料中揭露使用之 AI 工具及用途。
3. 若作品屬紀實、人物故事或公益紀錄性質，不得利用 AI 生成或修改技術虛構實際未發生之人物、事件、言論或場景，使觀眾誤認為真實紀錄。
4. 未經本人授權，不得利用 AI 模擬、複製或合成可識別自然人之肖像或聲音。
5. 未揭露重大 AI 生成內容，或 AI 使用程度足以影響作品真實性及評審公平性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